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黑龙江顺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灏生物”）的通知，顺灏生物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将全资子公司顺灏生物的3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张继元。相关股权转让事宜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执行，同时就上述事项对顺灏生物的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的修改。经通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顺灏生物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获得了通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工商登记信息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变更后股东：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	70%
张继元	300	30%

除上述工商登记信息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信息不变，公司为顺灏生物的控股股东。

同时，随着本次顺灏生物工商登记信息变更的完成和新的投资者引进，本公司涉足天然有机肥料、土壤生态修复等新领域的项目实施主体也得以正式成立，顺灏生物目前正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编制新领域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待相关项目实施准备工作完成，公司后续将加大资金投入，开拓功能生物有机肥、土壤生态修复、有机生态、有机烟叶等方面的市场，

推进顺灏生物发展天然有机肥料、土壤生态修复等新的业务，促进公司从总体上增厚利润产出，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备查文件

1、黑龙江顺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